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
承辦人：黃惠珠
電話：6591068#14
傳真：6592818
電子信箱：artemishua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家字第10701339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33997A00_ATTCH1.pdf、0133997A00_ATTCH2.docx、0133997A00_ATT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市107年慈孝家庭楷模選拔及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踴躍推薦，相關說明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1月3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601582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選拔對象為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，分為高中職組(含本市五專前三年級)、國中組及國小組，且於5年內未曾獲內政部「孝行獎」及教育部「慈孝家庭楷模」表揚者；選拔方式將以推薦、初審及決審三階段辦理。
- 三、請貴校踴躍推薦所屬之優秀慈孝家庭楷模，並將相關推薦表件及佐證資料(以長尾夾固定即可)於即日起至107年3月5日(星期一)止(以郵戳為憑)，掛號郵寄至本市家庭教育中心進行初審(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2F，註明「慈孝家庭楷模選拔」)。俟本中心完成初審程序後，將公布本市慈孝家庭楷模，並擇優報送教育部進行決審，屆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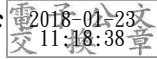


另行通知進行表揚活動。

四、詳細作業辦法及推薦表件請參閱計畫內容，請詳見本活動
實施計畫(含推薦書格式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

副本：本中心



裝



訂

線